Hans Joas
Wolfgang Knöbl

社会理论二十讲

[德] 汉斯·约阿斯
[德] 沃尔夫冈·克诺伯 —— 著
郑作彧 —— 译

SOZIALTHEORIE
ZWANZIG EINFÜHRENDE VORLESUNGEN

上海人民出版社

社会理论二十讲

SOZIALTHEORIE

ZWANZIG EINFÜHRENDE VORLESUNGEN

Hans Joas
Wolfgang Knöbl

[德] 汉斯·约阿斯
[德] 沃尔夫冈·克诺伯 —— 著

郑作彧 —— 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理论二十讲/(德)汉斯·约阿斯(Hans Joas),(德)沃尔夫冈·克诺伯著;郑作彧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1
ISBN 978-7-208-17141-1

Ⅰ.①社… Ⅱ.①汉… ②沃… ③郑… Ⅲ.①社会学 Ⅳ.①C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21)第 101285 号

责任编辑 毛衍沁 于力平
封面设计 COMPUS·道辙

社会理论二十讲
[德]汉斯·约阿斯
[德]沃尔夫冈·克诺伯 著
郑作彧 译

出 版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发 行 上海人民出版社发行中心
印 刷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34.75
插 页 2
字 数 671,000
版 次 2021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2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7141-1/C·634
定 价 128.00 元

Hans Joas

汉斯·约阿斯

当代国际知名的社会学家，1948 年出生于德国的慕尼黑，1979 年获得博士学位，先后任教于爱尔兰根—纽伦堡大学、柏林自由大学等大学，曾任国际社会学学会副主席、德国埃尔福特大学马克斯·韦伯研究中心主任、瑞典乌普萨拉大学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研究员。现任芝加哥大学社会学教授、柏林洪堡大学教授，著有《战争与社会思想：霍布斯以降》《人之神圣性》《欧洲的文化价值》（均已有中译本）等作品。

Wolfgang Knöbl

沃尔夫冈·克诺伯

德国著名社会学家，曾在埃尔福特大学、哥廷根大学任职，现为汉堡社会研究所所长。主要研究领域为社会学理论、政治与历史社会学、社会学史等。

译者

郑作彧

德国柏林自由大学社会学博士，现为南京大学社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德国柏林洪堡大学客座研究员、德国耶拿大学特许教授资格研究员。

本书由作者多年在芝加哥大学、爱尔兰根—纽伦堡大学、柏林自由大学、哥廷根大学等世界著名高校的社会学课程讲稿整理而成，全面介绍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德国、法国、美国、英国的社会学领域的新进展，包括帕森斯的规范论功能主义、新功利主义、冲突社会学、哈贝马斯的沟通行动理论、卢曼的功能论、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结构主义与后结构主义、布迪厄的文化社会学、法国的反结构主义、女性主义社会理论、新实用主义等内容。在本书中，作者打破了社会学理论研究的“美国中心主义”视角，建立了一个更为全面的现代西方社会理论框架，为读者了解当代社会学理论的发展提供了更多元的视角。

责任编辑　毛衍沁　于力平
装帧设计　COMPUS · 道辙

中译本前言

很荣幸我们又有一本书被翻译成中文，有机会在这个幅员辽阔、对全世界的未来都深具影响力的国家，面向广大读者出版。之所以说是“又”，是因为这不是我们第一本如此荣幸被翻译成中文的著作。2017 年，我们的《战争与社会思想：霍布斯以降》（张志超译，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即有了中译本。同年，约阿斯的著作《人之神圣性：一部新的人权谱系学》（高桦译，上海人民出版社）和约阿斯主编的《欧洲的文化价值》（陈洪捷译，社科文献出版社），也出版中译本了。

对我们来说，这样的翻译是促进欧洲，甚至是美国的社会科学家与中国进行对话的重要一步。学术对话，应是互相成长的，所以我们也很期待，中国的读者可以对我们的著作提出批评指教。我们知道，我们的著作只呈现出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到 21 世纪开头十年之间在“西方世界”的话语。但是西方世界的这套话语也对自己有持续的批判，知道自己不能只是为现有关系提供意识形态的正当性，也不能美化现有关系。西方的社会科学界有许多声音，都尝试在面对历史与当下时，能获得并采用真正全球性的视野。

当然，要获得这样的视野，需要做的努力还有很多。我们还必须注意到知识库的具体扩展以及理论体系的改变。而且除此之外，我们当然也仍需要延续古典思想家和社会科学中值得保留下来的传统。这样的知识任务，对我们来说都是最重要的工作目标，也是我们这本书希望能贡献绵薄之力之处。

［德］约阿斯、［德］克诺伯

2020 年 9 月于柏林与汉堡

译者前言

这本书是一部很厚的理论教科书（原书超过 800 页）。就我目前所知，这样的书常常要么是出版社想引进，然后寻找愿意接下翻译任务的译者；要么是“大佬”级的学者基于教学项目，召集团队共同翻译。但这两种做法都不是这本书的来由；这本书是我自己主动想翻译，然后才接洽出版社，并由我一人独自完成的。众所周知，学术著作翻译虽然是学术工作中很重要的一项，但今天对于国内的教学和科研人员来说，翻译是完全不被承认的工作。而且国内学术著作的翻译稿费相当微薄，“安慰”的性质居多。所以学术著作翻译在今天绝对是一件吃力不讨好的事。

既然如此，为什么我还会想主动翻译这本书呢？原因跟国内绝大多数进行学术翻译的学者的动机差不多：因为我有一股想为国内学界作点贡献的热忱，这样的热忱让我想做一些不计较得失，只求有意义的事。而翻译这本书的意义，至少有几点。

第一，这本书有助于继续推动国内的社会（学）理论发展，不论是在科研还是在教学上。理论对于社会学来说无比重要。它为这个学科提供了正当基础，可以为经验研究提供切入点与进行方针，并且最终能将所有经验研究凝结成为我们带来知识的社会运作原理分析。中国有悠久深厚的文化底蕴，重视思想的深度而非仅盲目地一味追求技术，所以在今天的中国社会学界，不论各位学者自己的研究兴趣或专长是什么，想来都会还认可理论的重要性。

而正如哈贝马斯（Jürgen Habermas）在 1962 年发表的一篇文章《社会学的批判任务与保守任务》（“Kritische und Konservative Aufgabe der Soziologie”）中所说的，社会学的理论工作至少有两大重点：一方面，维护社会的稳定续存，这在学术研究上也表现在我们必须对古典理论有充分的掌握，继承传统；但同时另一方面，我们必须根据我们当下身处的社会，对古典理论进行翻新，借由在当下所翻新的理论来对我们的社会进行当代诊断，进而建立能改善社会的实践方针（在本书的中译本前言和导论的最后，两位作者也提到了几乎一样的观点）。我有一种感觉，当下国内社会学界在古典理论的讨论方面表现良好，但在重视与推动理论翻新与当代诊断方面略显不足。近年来，关于社会理论当代发展的专著或

教科书，不论是翻译，还是我们自己撰写的，都相当欠缺，我们自己也缺乏理论创新的意识或勇气。因此我们可能常误以为社会理论在近年来没有什么发展，但实际上是我们与整个国际最新的发展脱节了却还不自知。我们今天亟需一本介绍近代与当代（相对）较新的理论发展的教材。而本书在新颖度和全面度方面都是很优秀的。

第二，这本书相对来说深入浅出、好读易懂。我们常常可以看到很多理论教科书，虽然是二手介绍教材，照理说应该适合初学者阅读，但却常常翻译或撰写得对初学者非常不友善，甚至感觉比原典还难读懂。这些书之所以出现这种状况，多半是因为作者或译者在缺乏解释的情况下，直接运用与堆叠大量的专有名词，让刚入门的读者摸不着头脑。加上学术的书面用语本来就偏生硬，使得很多教科书不有趣，更不好读。但这本书却几乎没有这个缺点。绝大多数（即便不是全部）的学术专有名词，这本书的作者，约阿斯与克诺伯，在初次提到时都会先耐心地用非常贴近日常生活的例子进行解释，在用字遣词上也刻意以口语化的风格来撰写。因此，即便这本书无法跟引人入胜的小说相比，但对初学者来说应该比其他很多教科书都好读多了。

第三，这本书在国际视野方面比许多其他的理论教材都更为广阔。正如这本书多处提到，且已众所周知的是，最晚从 1970 年开始，社会理论发展的大本营在很大程度上移向（或迂回）欧洲了，特别是德、法两国。当然，这并不意味着英美世界的社会理论就完全不值一哂，而是说我们必须对欧陆的社会理论要有极高的重视。但不讳言的是，可能是因为语言上的隔阂（毕竟德语或法语是小语种），我们今天关于社会理论的知识，还是过于依赖英美国家的输送。市面上可见的社会理论翻译教材，几乎都是译自英文著作。虽然这些书都会谈到欧陆理论，但当中提及的欧陆理论都已经被英美国家作者基于他们的动机、利益、思维模式等因素过滤了一番，难免有不恰当的扭曲或忽略。不过，本书没有这样的毛病。本书是由德国学者撰写的德文教科书，在德国理论的介绍方面无疑是最原汁原味的。这里值得一提的小八卦是，本书的其中一位作者约阿斯跟我私下聊天时谈到，他在出版本书之后，哈贝马斯第一时间就读了这本书，并写信给作者，非常认可与赞赏这本书对他的理论的介绍。不过有趣的是，没过几天，哈贝马斯又赶紧再回信给约阿斯，补充说“其实你的其他章节也是写得很不错啦”。这回信透露出哈贝马斯拿到书的第一件事，就是兴致盎然（或很自恋?）地翻到第九、第十讲看看介绍自己理论的部分。这种与理论大师有着直接互动的情况，想来是绝大多数英美国家的理论教科书少有的。

除了德国理论，本书作者之一约阿斯也会法语，并且显然因为地利之便，所以与法国学界有许多直接的合作，对法国理论有非常充足的第一手资料。例如本书第十六讲对卡斯托里亚迪斯和图海纳的介绍，为我们呈现了更完整的法国社会

理论的图景，是其他理论教科书中相对少见的，也因此极有价值。

但这并不代表此书对英美世界的社会理论的掌握就不足了。事实上，本书作者之一约阿斯对美国社会理论的掌握，即便放在美国本土都是数一数二的。约阿斯在德国柏林自由大学读硕士的时候，适逢德国热衷引入美国社会学理论的风潮，其硕士论文对美国的社会角色理论进行了极为细致且全面的梳理，并在之后正式出版，成为德国当时很重要的一本介绍美国最新理论的著作。他的博士论文则进一步仔细、完整地研究了美国知名的象征互动论始祖米德（George H. Mead）的思想，出版后甚至很快就被翻译成英文，在美国影响甚巨。后来他对美国实用主义的研究，也是美国学界很重要的标杆（这些在本书第十九讲有充分的介绍）。此外，约阿斯至今仍长期担任美国芝加哥大学定期客座教授，并曾多年担任德国柏林自由大学的北美社会研究所所长。这都显示出约阿斯对英美社会理论有充分的掌握，甚至本身就是领军人物。而且约阿斯还担任过国际社会学会的副会长。本书最初的原型，就是约阿斯在芝加哥大学的授课讲稿；从本书的章节安排上也可以清楚看到，本书对英美世界的社会理论的掌握同样非常充足。因此本书虽然是由德国人撰写的德文教科书，但在 2009 年也被翻译成英文，成为英语世界相当重要的教科书。以此而言，本书可说是“世界级”的教材。

*　　*　　*

其实，我本来是想自己来编写一本当代社会理论的教科书的，这本书仅是我的参考之一。但出于上述三个理由，我在阅读这本书时，发现这本书若只是当作自己的参考，太可惜了。因此决定自己把书翻译出来，以飨读者。原书出版于 2004 年，2011 年出了修订版，加入新的前言，并有一些补充更新。这部中译本即译自修订版。

本书的翻译有两个原则。

第一，本书原文偏向口语化，文笔通畅好读。因此我在翻译上，也要求译文必须通畅好读。但有时候，有一些专有名词或句子，放在德文里可能没问题，但翻译成中文后，无论如何就是无法一目了然。我和约阿斯讨论过，决定当出现这种情况时，要么是我请作者改写成更好懂的句子，要么是由我来改写句子，但会把改写后的句子译回德文让作者决定是否可以这样改写。因此有一些翻译，会与德文或英译都不同，因为这是我和约阿斯根据中文情况来改写的。例如第九、第十讲，原文有一个概念“Rationalitätspotential”，直译是“合理性潜能”；这个词汇

对初学者来说八成会完全不明所以。因此在我和约阿斯讨论之后，它被约阿斯改写为更口语的“进行合理辩论的可能性”。或是原文有时候会用上“相对化”（Relativierung）这个词汇，虽然读者不一定会完全无法判断这个概念的意思，但中文翻译起来就是不够流畅。作者用这个词汇，其实多半是要说某个理论不再处于绝对权威的地位。因此我在翻译上，遇到这个词就不一定会按照字面译为“相对化”，而是根据文字通畅度弹性翻译。

第二，本书主要介绍的是英、美、德、法的社会理论，当中也有不少引文。遇到这些引文时，我很希望可以直接从原文来翻译，但可惜除了中文之外我只懂英文和德文，（至少目前还）不懂法文。所以在正文中，关于引文以及所引用的文献，如果是英文和德文，我直接从原文翻译，若有文献资料我也是直接给出原典资料。但关于法文引文或文献，如果有英译，我根据英译翻译；如果没有英译，我才根据德译翻译。文献也是以英译本信息为主。之所以以英译为优先，是因为我预设绝大多数读者多少懂些英文，但可能并不懂德文或法文。因此如果我根据英译来翻译并给出英译本信息，那么读者若有兴趣想对照英译本或进一步阅读完整文本时，能更容易找到资料。出于同样的理由，本书最后的专有名词索引，虽然主要从德文译出，但每个专有名词都同时会配上英文，以使读者能更简单地掌握；至于书末参考文献则完全以英译本为优先。

不过需要补充说明的是，专有名词索引与人名索引所列出的页码，是德文原版的页码，亦是中译版的边码。另外一些细节，例如文中提到的一些学者，在原书出版后、中译本出版前不幸过世了，那么生卒年信息也会随中译本出版而更新；这类小事就不再赘述。

本书在第十二讲介绍吉登斯时，曾提到吉登斯作为近代知名的原创理论家，也编写了大量教科书，这是很不寻常的；有趣的是，这句话也可以用在本书作者身上。本书作者之一约阿斯也位列当代理论大师名录，除了本书第十九讲他介绍了自己的新实用主义社会理论之外，他在战争社会学与宗教社会学领域也有非常深厚的研究，出版了多本影响甚巨的著作。因此本书不是一部由外行人或并不真的进行原创理论研究的教师拼凑而成的讲义，而是由极为专业的学者所呈现出来的长期研究的智慧结晶。然而有时候这也会让本书——正如在导论里作者自己坦言的——表现出作者自己的学术偏好或立场。例如在第十一讲介绍卢曼时，就格外明显。在其他地方，也可以看到作者明显刻意地提到战争社会学或宗教社会学的议题。虽然这不是坏事，因为看看一位理论大师如何在自己建立的独特立场上对其他理论进行批评与提问，无疑也是值得我们学习的；但读者也应该清醒地认识到我们该学习的是作者批判与提问的方式，而不是在毫无反思的情况下将作者的立场奉为教条。

* * *

这本书虽然是我自己翻译的，但在翻译的过程中却很幸运地得到了许多人的帮助。首先要特别感谢约阿斯教授。他除了很热情、即时地回复了我所有的问题之外，甚至还在2018年秋季邀请我到他目前任教的德国柏林洪堡大学担任客座教授，为我在柏林安排了非常优渥舒适的居住与工作环境，当然也让我得以在这段时间，能时常与他碰面讨论翻译事宜。感谢上海人民出版社的于力平与毛衍沁两位编辑，非常包容我的翻译工作，也时常在第一时间提供协助。也感谢好友，台湾中山大学的万毓泽教授，他指出了前几讲的若干翻译问题，并提供了重要建议。最后要感谢我的四位学生，胡珊、黄心烨、王海亮、吴晓光。在刚开始与出版社联系时，胡珊帮了我很大的忙。黄心烨、王海亮、吴晓光则通读了全书的初译稿，以学生读者的身份提出了许多修正建议，并且也帮我做了不少繁琐的技术性工作。没有这些人的帮助，这本书的翻译不会如此顺利且愉快。

常常在学术译作的译者前言（或后记）最后，译者都会说类似“能力有限，力有未逮之处请读者见谅；若有讹误，还请不吝指正”之类的话作为结尾。但我一直很不喜欢这种看似自谦，却其实是大实话的话。因为我总觉得，如果我能力不足，就不该做这项翻译工作。读者花钱买书，并不是为了要包容、见谅一本质量不佳的译著，更不是为了要帮忙指正书中的不足之处。所以在这最后，我宁愿说：谢谢读者购买本书，请安心阅读。希望各位读者不仅能从这本书中获得知识，而且也可以获得乐趣，或许还能进而一起参与到社会理论研究的世界中。未来有机会、有缘分，也许我们能碰面，届时也希望我们能够一起坐下来喝杯咖啡，畅聊学术。

郑作彧

2020年9月于南京

2011 年修订版前言

我们很高兴得知，苏尔坎普出版社决定为我们的《社会理论二十讲》出版修订本。这意味着我们这本书在德国得到了读者们的肯定。

修订版在三方面有所变动。第一，我们在一些可能会造成误解的地方，作出了更清晰的表述。第二，令人难过的是，我们书中提到的有些学者，在本书第一版出版之后过世了，因此我们对这些学者的生卒年进行了更新。第三，我们在本书最后一章新加入了不少内容，主要是补充了迈耶尔（John W. Meyer）和他的斯坦福学派（这个扩展，我们在 2009 年的英译本里就已经加入了）。当然，还有许多补充扩展都是可以再加入的。到目前为止几乎所有的书评都希望我们这本书能有新的内容或对其他理论再稍加强调一些。但对此需要慎重地考虑与评估，因此最后一章的扩展更新，我们得若干年之后再考虑。

［德］约阿斯、［德］克诺伯

目　录

中译本前言　1

译者前言　1

2011 年修订版前言　1

导　论　1

第一讲　什么是理论?　5

第二讲　帕森斯与他尝试集各家大成的理论　22

第三讲　迈向规范主义功能论的帕森斯　44

第四讲　帕森斯与规范主义功能论的进一步发展　68

第五讲　新功利主义　90

第六讲　诠释取向（1）：象征互动论　117

第七讲　诠释取向（2）：常人方法论　140

第八讲　冲突社会学/冲突理论　161

第九讲　哈贝马斯与批判理论　182

第十讲　哈贝马斯的“沟通行动理论”　203

第十一讲　把功能论发展到极致的卢曼　226

第十二讲　吉登斯的结构化理论与较新的英国权力社会学　253

第十三讲　“帕森斯主义”与“现代化理论”的翻新　276

第十四讲　结构主义与后结构主义　303

第十五讲　在结构主义与实践理论之间——布迪厄的文化社会学　332

第十六讲　法国反结构主义者（卡斯托里亚迪斯、图海纳、利科）　359

第十七讲　各种女性主义社会理论　385

第十八讲　现代性的危机？新的诊断（贝克、鲍曼、贝拉，以及自由主义与社群主义的辩论）　412

第十九讲 新实用主义 443
第二十讲 社会理论的当代现状 468

参考文献 496
专有名词索引 522
人名索引 533

导　论

本书可以追溯到其中一位作者（约阿斯）所开设的课程。1985 年，约阿斯最 7
初在芝加哥大学担任客座教授时，便开设了这门课程。在这之后，约阿斯也一直定期在教授这门课。包括 1987—1990 年在爱尔兰根—纽伦堡大学（Universität Erlangen-Nürnberg）任教期间，1990—2002 年在柏林自由大学（Freie Universität Berlin）任教期间，以及中间几个学期在美国和欧洲各大学的讲学期间。本书另一位较为年轻的作者（克诺伯）在他学术生涯的各个阶段都参与了这门课程的讲授，且持续在改进这门课：在爱尔兰根时是作为学生，在柏林和纽约时是作为助理，如今则是作为汉堡社会研究所（Hamburger Institut für Sozialforschung）所长。

当然，这门课在相当长的时间中一直不断有所变动，之所以不断有所变动，除了因为这些内容当然有必要不断更新之外，也是因为我们必须回应学生的需求、回答他们的问题。而且我们也要顾及，这门课所讲到的各学者的理论思想也是不断在发展的。不过，我们相信现在已经到了一个阶段，让我们课程里的各种构想与理论概览能够走出教室、以出版物的形式呈现出来。我们希望，本书可以满足社会科学相关科系学生的需求，甚至能满足非相关科系，但对这方面有兴趣的读者的需求，让大家能了解大约在二战之后，“社会理论”这个领域在国际上的发展。

为了有助于理解，我们的行文方式维持了课堂上的口语化风格。图根哈特（Ernst Tugenhart）非常优秀的哲学著作《语言分析哲学导论》（*Vorlesungen zur Einführung in die sprachanalytische Philosophie*），以及弗兰克（Manfrd Frank）的《什么是新结构主义?》（*Was ist Neostrukturalismus?*），是我们这本书很重要的参考文献。跟我们的主题领域比较相近的参考文献，还有亚历山大（Jeffrey Alexander）的《社会学二十讲》（*Twenty Lectures: Sociological Theory since World War II*）。我们参考亚历山大的地方，不只在于都将章节设为二十讲，还在于都将对科学理论本身的讨论当作开篇第一章。我们同意亚历山大的观点，认为可以将战后的理论发展区分为三大 8
阶段：第一个阶段，是由帕森斯（Talcott Parsons）的理论和一种（今天看来较为传统的）现代化理论所支配的时代。第二个阶段，是 20 世纪 60 年代末期、70 年代初期。那时，帕森斯的理论开始没落，分裂成百家争鸣的各种“取向”。这些取

向中，有些甚至在政治—道德方面是相互攻讦的。在这个阶段，也出现了亚历山大所谓的“新理论运动”。新理论运动意指很多学者开始野心勃勃地试着综合、统整纷杂的诸多理论。新理论运动的发展部分基于各不相同的取向之上，部分则是从全新的主题出发的。

不过关于第三个阶段，我们跟亚历山大的看法就不一致了。也是因为这样，所以本书只有前八章跟他的书在**主题上**有重叠。亚历山大的著作完全是美国中心主义的，并且以类似于历史学的方式为他自己尝试进行的新帕森斯式的理论综合来进行辩护（对此的评论，可以参阅 Joas，*Pragmatismus und Gesellschaftstheorie*，pp. 223—249，尤其是 pp.246—248）。但事实上，从 70 年代开始，理论领域的重心就移向了欧洲。德国（哈贝马斯、卢曼）、法国（图海纳、布迪厄）、英国（吉登斯、迈克尔·曼）都出现了极有野心且丰硕的成果。而且从亚历山大著作的出版年份（1987）来看，他那本书的内容到今天也已经是有所欠缺的了。然而，我们也希望本书不要犯跟亚历山大的著作一样，只是刚好反过来的欧洲中心主义的毛病。所以读者可以发现，本书同样讨论了现代化理论和帕森斯主义的修正与后续发展，并且也讨论了实用主义的复兴、社群主义的形成等理论，这些理论显然是北美思想的产物。

本书在主题、内容方面特别讲求完整、平衡、公平。这也表明了，我们首先乐见本书可以被用于学术课堂教学。不过本书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教科书。本书并非中立地介绍确切无疑的知识。跟哲学一样，在社会科学的理论中没有什么是确切无疑的。特别是当一个理论超越了经验研究与解释工作时，如果想追求确切
9 无疑性，通常都是会失败的。此外，在这个领域，中立仅意指在论证上公平、广泛，但不意味着就因此要放弃自己的理论观点。所以我们绝不会害怕被批评或是被评价。相反，我们将本书视为我们对适用于当下的各个社会理论所进行研究的一部分，亦即本书旨在广泛地探讨现有理论的成就、问题与任务。

我们并没有像一般基础必修课的教科书那样，把本书命名为“现代社会学理论”。“现代社会学理论”这个书名，对社会学课程来说当然非常合适；但是这样的书名会涵盖不到那些本质上不属于社会学的相关思路和知识库（比如结构主义和实用主义）。我们在介绍各理论时，首先不是去看这个理论属于哪个学科，而是去看它对探讨社会事物的理论（Theorie des Sozialen/theory of the social）有没有贡献。不过，与英语学圈不同，“社会理论”（Sozialtheorie/social theory）在德语学圈是一个新的词汇，所以我们必须交代一下取这个书名的理由。

我们没有确切的历史资料证明“社会理论”这个概念在英语世界是如何开始被使用的。最晚在 19 世纪末期，在英语世界，人们就已开始不多作解释地使用这个概念了。**一方面**，就像“社会思想”这个概念一样，人们在没有明确界定的情况下，便已将“社会理论”这个概念用于指称后来被人们归于社会学领域的一个

思想领域。在这方面，社会理论意指一种一般化的思想表述，其探讨的是社会相关事物以及社会生活规律。不过**另一方面**，这个概念也指涉一种不论是社会学还是其他学科都会有的思想类型，这种思想类型旨在抨击“个体主义”，或旨在超越个体主义。以此而言，“社会理论”与盎格鲁-撒克逊世界的经济学、政治学、心理学思想的核心前提是相对立的；它隐含着一种看待文化进程和社会进程的特殊理论视角。当然，这个视角也不是一下子就很明确的，人们一直有许多关于这个视角的理论争辩。这样一种特殊的看待社会事物的方式，以及对于个体主义的批判，在“社会学”这门学科的制度化过程中，产生了很重要的影响。不过人们可 10
能一开始并没有强烈感觉到这两种不同地使用“社会理论”的方式之间是有张力的。亦即一方面，这是一个针对经验对象的理论概念；另一方面，它又意指一种探讨社会现象的特殊切入点。

但是随着这个学科的建立和高度专业化，人们必须清楚认识到这个张力。从追求专业化和以经验研究为导向的社会学的角度来看，理论首先指的是“经验理论”，亦即一种高度一般化的解释性陈述（可以参阅第一讲的进一步说明）。这种对理论的**狭义**理解方式，倾向于不采取规范立场，也不给出意义诠释方针。但是，**广泛**意义下的社会理论，就算在由上述狭义观点所支配的当代，也始终占有一席之地。广泛意义下的理论，至少有助于提供丰富的假设，也可以让一个学科从历史的流变中更清楚地知道自己是什么。本书即是从广泛的意义下来理解理论的。我们之所以这么理解理论，是有充分理由的。

首先，各学科对“理论扮演了什么角色?”的看法，在近几十年来普遍都出现了显著的变化（对此，以下第一讲也同样会进一步说明）。此外，社会学也开始面临来自其他学科的新竞争对手。像“政治理论”这个领域，旨在从规范的层面探讨在妥善规划的、好的、公正的政体中人类共同生活的问题。这个领域的研究时常获得广泛的公众关注。还有在文化科学中，“文化理论”虽然相当笼统，但是至少也作为一个讨论领域而蓬勃发展了起来。其中，有一些很重要的规范问题，比如性别关系或是国际文化关系，都占有一席之地。面对这些竞争对手，社会学理论若还坚持只搞经验解释，必然落后于其他学科。

所以，我们之所以采用广泛意义下的社会理论概念，是因为想避免两个不良的后果。第一，如果我们从狭隘的意义上来理解理论，会让社会学这个学科的理 11
论工作和经验工作彼此对立、互相伤害，进而危害学科的团结。第二，从韦伯、涂尔干、米德以来的社会学传统，一直都蕴含着巨大的潜力，能架设起跨学科的拱顶，把文化面向和政治面向都涵盖进来。但如果我们只狭隘地理解理论，会让我们在面对广大的公共领域、在与各学科对话时，白白浪费掉了原本所具有的这个巨大潜力。我们将本书取名为“社会理论”，就是想架设一个跨学科的拱顶。当然，这不是说本书完全实现了这个理想。本书更多的是一个起点，而不是终点。